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远海控"或"公司")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6日以书面通讯表决方式 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监 事审阅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 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,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:

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2020-2022年《船舶及集装箱资产服务总协 议》项下2021年度关联交易上限金额之议案。

同意提高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的2020-2022年《船舶及集装箱资产服务总协议》项下2021年度关联 交易上限金额至人民币370亿元。详见公司同步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 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及上网公告附件,公告编号:临2019-091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1、中远海控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。

>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